新疆友好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业绩预亏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●公司预计 2023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-10,300 万元, 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出现亏损。
- ●公司预计 2023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的净利润-10,197万元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告情况

(一) 业绩预告期间

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。

(二) 业绩预告情况

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,预计公司2023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-10,300万元,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出现亏损。

预计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 净利润-10,197万元。

(三)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。

二、上年同期业绩情况

- (一)公司 2022 年 1-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,776.48 万元,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-2,841.69万元。
 - (二)公司 2022年1-6月基本每股收益为-0.0912元。

三、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

公司本期业绩出现亏损的主要原因,系公司联营企业新疆汇友房地产开发有 限责任公司(公司持股比例 47%,以下简称"汇友房地产公司")收到税务机关 《税务事项通知书》,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(http://www.sse.com.cn) 发布的临 2023-023 号公告。依据税务机关清算结论,汇友房地产公司应补缴房

地产项目土地增值税合计 36, 469. 20 万元, 预计该事项将减少汇友房地产公司当期收益 34,000 万元, 由此减少本公司投资收益 15,980 万元, 相应减少本公司2023 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,980 万元, 具体会计处理结果及影响金额以年审会计师审计后的数据为准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公司不存在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。

五、其他说明事项

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,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3年半年度报告为准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六、备查文件:公司董事长、审计委员会负责人、总经理、财务负责人及董事会秘书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的情况说明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友好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5日